

國立空中大學 桃園 中心112學年度學生會會長暨學生代表選舉公告

主旨：公告本中心辦理國立空中大學112學年度學生會會長暨學生代表選舉事宜。

依據：國立空中大學學生會實施要點、國立空中大學學生會會長暨學生代表選舉罷免法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候選人：

(一)凡本中心111學年度下學期有選課繳費之全修生，且符合本校「國立空中大學學生會實施要點」、「國立空中大學學生會會長暨學生代表選舉罷免法」之規定，並具服務熱忱者，均得向本中心登記參選，經審核合格後，成為學生會會長或學生代表選舉候選人。惟預計於112學年度暫停修課之全修生，請勿登記參選，以避免任期中被取消資格。

(二)112學年度學生會學生代表名額桃園中心應選2名。

二、候選人登記日期及應檢附文件：有意登記參選者，請於112年3月1日9時起至 4月7日17時止(於各中心上班時間進行登記)，檢送學生會會長或學生代表候選人登記書(該表件請於中心網站下載或向中心索取)及相關證明文件影本，向本中心登記；參選人不得同時登記為會長及學生代表候選人。

三、選舉人：本中心全體學生(須當學期有選課繳費之空大全修生及專科生；不含選修生)，同時兼具「空大全修生」及「專科生」雙重身分者，其選舉權以 1 個為限。

四、選舉人候選號次抽籤：經審核合格之學生代表候選人由本中心進行候選號次抽籤；會長候選人候選號次抽籤由學生事務處辦理。

五、候選人資料公告：經審核合格之學生會會長及學生代表候選人，其個人登記書之資料「選舉公報」訂112年4月21日起在本中心所在地公佈欄、網頁公告周知。

六、網路投票日期：自112年5月4日至112年5月22日止。

七、選舉開票結果公告：112年5月26日。

八、112學年度學生會會長、學生代表任期自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。

九、本中心聯絡人：姚淑瓊(承辦人姓名)；聯絡電話(03)4226121。